

深圳市宝安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公 告

深圳深易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：

本委已受理杨玉洁、李超诉你劳动争议案件{深宝劳人仲(新安)案[2020]1407号、1411号}已审结。因你无法联系，现根据《广东省劳动人事争议处理办法》第五十八条第三款规定，向你公告送达上述案件仲裁裁决书。

本公告已于2020年7月10日张贴于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创业路宏发领域花园4栋1725房。你可到深圳市宝安区35区同昌路8号新安街道劳动管理办203室领取仲裁裁决书（联系人：陈小姐，电话：27670757）。在公告期内领取的，以领取之日为送达时间。逾期未领取的，自张贴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宝安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二〇二〇年七月十日

